

#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 106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整

地點：光復校區 中正堂貴賓室

主席：蔡佳良主任

記錄：楊從蕙

出席委員：周學雯組長、涂國誠老師、徐珊惠老師、黃賢哲老師、黃鴻鈞老師、彭怡千老師

請假委員：黃滄海老師(出國)、鄭匡佑老師、邱宏達老師(借調)

列席人員：王駿濠老師、許又文老師

壹、 確認前次(106.4.24)課程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：確認(如附件 A)。

貳、 主席報告：恭賀周學雯老師榮獲教學優良教師、黃賢哲老師榮獲教學傑出教師。

參、 教學組報告：

- 一、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課程開設 121 班，包含大一 51 班、大二 67 班(每班平均 45 人)、適應體適能 1 班、選修 2 班(網球、羽球)；共可提供 5,774 人次修課(大二 2,693 人、大一 3,081 人)。因主管授課時數減授調整部分課程，感謝涂國誠老師(大二羽球)、黃彥慈老師及王駿濠老師(大一體育)協助。
- 二、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意見反應調查結果已公告，請各位教師登入系統查看，以作為調整教學及課程安排之參考。
- 三、 提供最新"運動前的健康評估—2015 年 ACSM 的新建議"(如附件一)給各位老師參考，請老師鼓勵學生能規律運動並維持健康體能。
- 四、 關於教育部體育署「體適能資料暨游泳與自救能力上傳計畫」，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有繳回成績班級資料上傳的完成率為 97.17%，新學年度也請各老師協助體適能檢測，並回傳"電子檔"以利彙整與上傳作業。
- 五、 王駿濠老師於 106 年 10 月初邀請「Centre for Brain Research - The University of Auckland」David Moreau, PhD 來訪，並安排 10 月 3 日蒞臨「運動大師在成大」演講。

肆、 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提案：修訂「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已於 104 學年度第 1 次室務會議(104.9.14)及 105 學年度第 2、3 次課程委員會(105.11.21、106.2.16)討論修訂通過後(如附件二)。
- 二、 原修訂第二條第二項，推選委員：由室務會議中自室內專任教師(含專案教師)及大學部學生代表一人(由系體幹聯席會議推選)、學者專家或產業界人士一人，推選委員五至七人組成。其中大學部學生代表一人(由系體幹聯席會議推選)之作業方式，

請討論。

- 三、原訂第二條第一項，當然委員：由室主任（召集人），教學組長（執行秘書）擔任。  
擬修訂召集人推選之方式，請討論。

擬辦：通過後擬提送室務會議討論。

**決議：修訂通過(如附件 B)。**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**提案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鐘點加計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、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」(106.3.7)第 10 點第 1 項第 2 款規定，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專任老師開授以英語授課之課程，經系(所)、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，其授課鐘點數乘以 1.5 倍計算，惟每一課程加計後累計之鐘點數以不超過 3 倍為限，且加計之鐘點數不列入教師最低授課時數計算為原則。
- 二、有關本室教師開授研究所、通識及他系課程部份，爰請由開課單位召開會議討論，檢附 106 學年第 1 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清冊(如附件三)。

擬辦：審核通過後送教務處提交院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**決議：同意鄭匡佑老師開授 A2(序號：214、226、314、326)、A9(序號：211)、RB(序號：6)及徐珊惠老師開授 F0 大一體育(序號：43)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。**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**提案：新增「運動與認知」及「運動場館」為大一觀念性課程之教學內容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5-3 課程委員會會議(106.02.16)及 105-4 室務會議(106.02.17)規劃，大一體育學科除運動傷害及健康體能二個主題外，擬規劃「運動與認知」及「運動休閒」內涵之主題。
- 二、「運動與認知」主要針對運動對大腦在學習、認知如何正向的影響，並說明該如何運動才能有效鍛鍊大腦；「運動場館」主要說明運動場館的類別、特性分析及國內運動場館現況，提供未來學生在運動場所上的選擇並達到終身運動的目的。
- 三、檢附「運動與認知」及「運動場館」內容如附件四。

擬辦：討論通過後將提供為大一觀念性課程之教學內容。

**決議：「運動與認知」內涵之主題整合於「健康體能」主題中。**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**提案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具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「足球校隊(一)」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課務組規定，教師申請新開設具服務內涵之專業課程、新開之服務學習(二)或(三)時，應經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以顧及各系課程整體規劃。
- 二、欲培養校隊學生服務與回饋社會之精神，期望教育深耕於台南偏校鄉小學足球課程，檢附課程計畫書(如附件五)。

擬辦：通過後擬簽請奉核，再提送課務組申請。

決議：**撤案。**

#### 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提案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具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「女子排球校隊(一)」及「男子排球校隊(一)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課務組規定，教師申請新開設具服務內涵之專業課程、新開之服務學習(二)或(三)時，應經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以顧及各系課程整體規劃。
- 二、藉由回饋社區辦理盃賽之服務，讓學生藉由運動營造對於社區或外校的服務機會，累積專業經驗，以符合專業服務學習課程之精神，檢附課程計畫書(如附件六、附件七)。

擬辦：通過後擬簽請奉核，再提送課務組申請。

決議：**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(如附件 C)，提送室務會議審議。**

#### 第六案

提案單位：教學組

提案：許又文老師新開「防身術」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昇課程之多元性以符合學生選課需求，擬規劃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設「防身術」課程。
- 二、許又文老師相關證照(國術系畢業證書、國家級武術教練證、跆拳道 4 段國際證照)，及課程大綱 (如附件八)。

擬辦：修訂通過後，提案至室務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，提室務會議審議。**

伍、 臨時動議：

提案人員：涂國誠老師

提案：大一上學期體育課程原班上課改採「興趣選項」上課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大一上學期體育課程採原班合班上課方式，因任務型導向因素(新生入學熟悉班級及校園環境、校慶大會操、體適能檢測、觀念性課程)行之有年，因考量學生興趣選項及教師授課之專業性，檢討課程編班型態。

決議：經彙整關於原班及興趣選項編班優缺點(如附件 D)，提室務會議討論。

陸、 散 會：13：20。

## 確認 105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(106.4.24)決議執行情形

提 案	承辦單位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05-1 第四案 提案：運動安全問卷電子化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依決議辦理並提案至 105-1 期初室務會議備查，105-1 以紙本，擬自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執行電子運動安全問卷。	1. 自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執行電子運動安全問卷(105-1 室務會議，105.9.12)。 2. 已於大一兩班進行試測(105-3 室務會議，106.1.16)，由於個資考量無法取得測試結果，擬由上學期紙本問卷中，篩選體況異常樣本，請授課教師繼續追蹤，再評估執行電子安全問卷施測時機。 3. 教學組 3/6 於中正堂視聽教室進行 demo 運動安全問卷線上版操作方式及 moodle 成績系統，請老師參考以此方式取代紙本問卷。 4. 將依委員建議修正本問卷後提室務會議報告。	解除列管
105-2 第三案、105-3 第一案 提案：修訂「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 一、修改推選委員：由室務會議中自室內專任教師(含專案教師)及大學部學生代表一人、學者專家或產業界人士一人，推選委員五至七人組成。 二、修改後提送 105-3 室務會議討論(如附件 3)。	1.105-3 課程委員會(106.2.16)修訂通過，增修「推選委員」略以：大學部學生代表一人(由系體幹聯席會議推選)。 2.活動組於 106 年 3 月 8 日召開系體幹聯席會議時，擬以投票方式推舉學生代表，因流程未符合所需故緩議。 3.擬提 106-1 室務會議審議。	繼續列管
105-4 第一案 提案：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 一、鄭匡佑老師所開授 A2(序號：2、3、25、102、103、125、214、314)課程皆已於 105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(105.11.21)審核通過，且體育課程每學期以一門課 1.5 倍鐘點數為原則。同意前項課程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。 二、另林麗娟老師開授 TA(序號：10)及鄭匡佑老師開授 A9(序號：211)、RB(序號：8、13)之課程，擬請體健休所予以審核。	依決議辦理，106 年 4 月 25 日提送教務處。	解除列管
105-4 第二案 提案：本室教師授課時數與彈性課程開設原則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 一、建議一：教師授課總時數應符合體育室及體休所每學年最低應開班級數，再發展特色課程或至外單位開課。 二、建議二：照原排課準則開課。 三、以上提送室務會議討論。	擬提 106-1(期初)室務會議討論。	繼續列管
105-4 第三案 提案：擬修訂「體育室教學特優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」(如附件六)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修正如附件 1，提室務會議討論。	擬提 106-1(期初)室務會議討論。	繼續列管
105-4 臨時動議 提案：暑假舉辦「體育發展共識營」，提請 討論。 決議：同意，提室務會議討論。	105-6(期末)室務會議(106.06.19)報告紀錄，建議與 T4 共識營之時程共同研議辦理。	解除列管

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(草案)

中華民國 86 年 1 月 13 日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89 年 9 月 01 日修正通過

104.9.14 104 學年度第 1 次室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.9.7 106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落實本校體育課程，特依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規定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體育室課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室課委會），設委員七至九人，由以下人員組成：
  - （一）當然委員：由室主任及教學組長擔任。
  - （二）推選委員：由室務會議中自室內專任教師(含專案教師)及系體幹聯席會議推選學生代表一人、學者專家或產業界人士一人，推選委員五至七人組成。
  - （三）委員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- 三、本室課委會審議下列事項：
  - （一）課程之修訂與評量。
  - （二）新開設課程之審議與規劃。
  - （三）其他與課程資源相關事項。
- 四、本室課委會以每學期開會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五、本室課委會開會時非有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之出席不得開議，非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同意，不得決議，並得就事實需要由召集人邀請其他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。
- 六、本要點經室務會議通過後並提交校課程委員會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國立成功大學服務學習課程計畫書

一、課程基本資訊		課程序號	(免填)
課程名稱	排球與賽事服務(男女)	本課程開設次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開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首次開設
開課單位	體育室	課程屬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性服務學習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通識或專業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同議題(社區)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
任課老師	黃賢哲助理教授	系所/職稱	教務處體育室
		聯絡電話	50393
		e-mail	hchuang@mail.ncku.edu.tw
教學助理	吳家媛	系所/職稱	工資管
		聯絡電話	0933222755
		e-mail	h34030017@mail.ncku.edu.tw
開課年級	大三	必/選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
學分數	2	是否配置教學助理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每週上課時數	2	是否辦理保險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預定修課人數	40	服務單位如何擇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安排
每學期服務次數	2	服務時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課餘時間
每次服務時數	16	是否有固定服務時間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服務議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工培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弱勢關懷與陪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節能減碳/環保/保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服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服務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移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青少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服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成大校園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經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<b>二、課程目標</b>			
<p>本課程目標在透過正規的運動訓練與參加運動競賽的過程中，學習賽會辦理並進行社會服務的回饋經驗與技巧。本校長期致力於大專排球運動的推廣與發展，雖在大專競賽常獲取優異成績外，但對於社會的回饋服務仍有努力空間。尤其，對於排球運動有興趣的學齡同學，如國高中生，常因錯誤的訓練方式而造成傷害，也難得能累積跨校之間的競賽經驗，培養運動家精神、關懷他人、抗壓競爭等正向特質。</p> <p>有鑑於此，將以招募本校具系隊以上排球運動技術能力之學生，輔導給予正規排球運動有關裁判法與賽事規劃之訓練，習得裁判實務與賽會辦理之技巧，以社區回饋之角度，不僅以大專學生為服務對象，更往下扎根主動聯繫高中職及國中學生為對象，提供排球賽會辦理等服務機會，讓成大的魅力能更早影響年輕學子，學員也能在做實務中學，學後感恩，並培養反思與回饋的態度與觀念。</p>			

### 三、課程內容及特色

本課程以推廣排球運動為主軸，增加學生對排球運動文化的認知，並提升學生在賽事辦理之能力；透過參加國內大小盃賽之觀摩，驗證賽會規畫之精進與經驗的累積，並學習運動賽事辦理的方式與流程，以做為未來承辦賽會時之依據。藉由回饋社區辦理盃賽之服務，讓學生藉由運動營造對於社區或外校的服務機會，累積專業經驗，以符合專業服務學習課程之精神。具體課程規劃與特色如下：

1. 招募對於排球運動抱持熱誠，且具基本排球運動經驗之同學，施予 16 小時之正規訓練與指導，內容包含排球運動之規範基本與認知、進階排球技術、團隊配合之戰術、裁判法、賽事規劃、賽事觀摩等課程，輔導同學培養進行排球運動賽事的基礎。
2. 培養團隊精神，在觀摩校外盃賽後進行實質討論學習，建立賽事辦理與流程之觀念。
3. 以辦理盃賽方式服務各級年輕學子，以務實的實踐累積修正經驗並強化反思修正後的理論驗證。

**四、教學策略**(例如：如何透過課堂專業學習達成社區服務之目的、安排課程及服務比重、如何培養學生服務倫理，及服務所具備之專業能力說明…等)

1. 課程目標結合運動指導專業與社會需求，除讓學生接觸實務領域，更可以了解社會現況。
2. 規劃於實務場域進行服務，以理論為基礎，讓學生體驗理論應用於真實情境時之狀況。
3. 從做中學學習培養服務社會、團隊合作、溝通互動能力。

### 五、各階段工作及各週流程(以每學期 18 週計算)

	次數	內容	總時數
前期準備階段 工作規劃內容：	1	課程說明與講解暨服務	2
	2	同學基本技術能力檢定	2
	3	排球規則與裁判法(一)	2
	4	排球規則與裁判法(二)	2
	5	競賽活動規劃(一)	2
	6	競賽活動規劃(二)	2
	7	校外排球賽事觀摩(一)	2
	8	校外排球賽事觀摩(二)	2
服務階段 工作規劃內容：	9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一)	2
	10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二)	2
	11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三)	2
	12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四)	2
	13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五)	2
	14	競賽活動服務實務(六)	2
反思階段 工作規劃內容：	15	觀摩與服務同學心得回饋與反思(一)	2
	16	觀摩與服務同學心得回饋與反思(二)	2
慶賀階段 工作規劃內容：	17	服務同學與參加運動指導服務學員交流會	2
	18	服務同學心得報告分享	2
合計時數			36

### 六、合作機構

合作機構	機構聯絡人	機構電話	e-mail	機構地址
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

洽談中					
<b>七、講習訓練與服務進行方式(請具體說明服務時間、地點、執行方式、執行次數及活動內容)</b>					
<b>(一) 講習訓練</b>					
<b>項目</b>	<b>日期</b>	<b>地點</b>	<b>內容</b>	<b>講師</b>	<b>時間</b>
說明會		本校	服務學習邀請	黃賢哲	2 小時
會前會		本校	服務前指導	黃賢哲	2 小時
交流會		本校	學員心得交流	黃賢哲	2 小時
<b>(二) 服務進行方式</b>					
<p>由老師初步介紹賽事規劃所需概念，配合校外正式競賽活動之觀摩學習後(華宗盃或大專盃)，進行實質討論與賽務概念之建構。隨後，由學生自行組織規劃全國性競賽，從賽事辦理之服務，發展本校同學運動競賽與活動規劃能力，從做中學、學中做之概念。</p>					
<b>八、評量方式</b>					
<b>項目</b>	<b>分數百分比(%)</b>				
準備階段授課表現	30%				
服務階段表現	40%				
心得報告	30%				
<b>九、預期效益(預計修課人數、提供服務人次、接受服務人次、學生學習改變、影響效益等)</b>					
<p>量化成效：          預計修課人數 40 人、          提供服務人次約 40 人次、          接受服務人次約 200 人次(盃賽各組人次)</p> <p>質化成效：          本課程所安排之服務階段係直接透過賽會的籌劃與辦理進行，將翻轉過去僅在教學理論或同儕模擬教學之過程，直接改變學生在學習應用上的即時性；另外，本課程著重在初步學習過程中所遭遇的困難與障礙，得以經過討論、觀摩、修正後進行驗證，以強化學習經驗，避免過去在服務後進行反思階段後卻無驗證機會之困境。</p>					
<b>十、延續性規劃及具體作法(自申請當學年起含二學年度內提升課程品質之遠景規劃)</b>					
<p>若本課程執行成效良好，未來將持續爭取校內外各項排球項目盃賽之辦理，以累積活動承辦之經驗與能力，將培養學生能有獨立思考、冒險進取、與人應對進退之溝通能力等，最終讓學生有自主規劃與承辦全國性賽事活動之能力。</p>					
<b>十一、協力單位合作協議書(請於該學期開學三周內繳交)</b>					
(略)					
<b>十二、經費預算</b>					
<b>經費項目</b>	<b>單價(元)</b>	<b>數量</b>	<b>總價(元)</b>	<b>用途說明(含計算方式)</b>	
印刷費	100	30	3,000	教材印製	
誤餐費	80	60	4,800	服務期間誤餐費	
工讀金	120	36	4,320	教學助理工讀金	
保險金	30	180	5,400	樂齡學員保險	

雜支	1,540	1	1,540	文具、教具製作等
合計	19,060			
申請補助金額	19,060			
其他經費來源 補助說明				
<b>十三、前次課程執行成果(首次開課免填)</b>				
修課人數				
經費報支執行率				
服務成效說明 (如：服務使用者之改變為何?對社區產生之影響?修課學生轉變?)				
其他成果 (如：課程短片、學生心得或其他相關文件)				
註：				
1.經費之編列與核銷，悉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、「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暨相關辦法執行之。				
2.每門課程補助項目，包含鐘點費（外聘、內聘專家）、印刷費、誤餐費、交通費、保險費、工讀金(補助對象為服務學習教學助理)及雜支等必要之支出。雜支金額不得超過補助款20%。				
3.各經費項目計算方式說明				
(1)外聘專家鐘點費每節課以1,600元為上限、內聘專家鐘點費每節課以800元為上限。				
(2)誤餐費每人每次餐費以80元為上限。				
(3)請各系所能依辦法規劃服務學習課程所需之助教，若仍需要申請工讀金，務必包含加勞健保費用，工讀金120元/時計算。				

系所主管：

院長：

## 大一上學期體育課程原班及興趣選項編班優缺點

上課方式	原班上課	興趣選項上課
優點	1、減輕開班負荷 2、可完成大會操(如需以系為表演單位) 3、可練習大一大隊接力 4、可完成觀念性課程教授	1、學生興趣選項 2、教師教授專業課程 3、場地使用固定 4、可完成大會操(如需以班為表演單位) 5、可完成觀念性課程教授
缺點	1、大班系所人數太多 2、需配合場地因素教學受限 3、教學反應結果欠缺客觀性	1、班級數需求增加而師資及場地不足 2、校務基金支付授課費用不足
替代方案		1、爭取授課鐘點費用 2、大一課程每班人數增加 5 至 10 名